2020年度市科技计划项目抽查检查方案

为加强科技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促进科技计划项目规范管理，根据《哈尔滨市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监督工作规程》和《2020年市科技局科技监督工作计划》，制定本方案。

1. 工作目标

认真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国务院《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充分发挥抽查工作的强执行、防风险和促规范作用，强化对项目承担单位诚信度核查，督促项目承担单位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和承诺，提高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益，重点防范打击虚假承诺等科技违规行为，推动形成守规矩、重绩效、讲诚信的良好创新创业氛围。

二、检查原则

抽查检查坚持宽严相济、严守底线的原则，坚持随机检查与日常管理监督相结合、技术与财务相结合、充分信任与监督“长牙齿”相结合。

三、检查方式

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对项目承担单位实施“飞行检查”。落实“放管服”要求，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检查组通过现场踏查项目实施场所，抽查项目相关原始实验数据、图纸等档案文件，现场测试运行、演示、技术交流，抽取财务报销原始凭证，与法定代表人进行座谈交流等方式开展抽查检查工作。

四、检查人员

建立抽查检查工作专家组和工作组，专家组从市科技局项目评审专家库中按专业领域随机抽取，由1-2名技术专家和1名财务专家组成；工作组由市科技局法规处、规资处和相关业务处室工作人员组成。

五、检查范围和对象

本次抽查检查的范围为2019年度确定支持的哈尔滨市“雏鹰计划”项目，采取重点监督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检查对象。重点监督检查对象为各业务处室在日常管理中列入重点关注名单的的项目承担单位，随机抽查对象为重点监督检查对象之外按照5%比例抽取。

六、检查内容

本次抽查检查的重点内容为三个方面：

1.资金使用合规性核查，包括对项目经费与任务相关性、使用合规性、经济合理性、管理规范性的核查。

2.项目执行情况核查，对项目任务完成进度、研发取得的阶段性创新成果或水平、产业应用、效果影响等情况的核查。

3.项目承担单位诚信情况核查，对其项目申请材料、中期检查材料等真实性进行核查。

七、结果运用

对抽查中发现的典型经验和好的做法，加强宣传推广；对于存在问题的单位和项目，按照《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实施动态调整；对抽查中发现的重要问题线索，将进行深入核查，对确实存在科研失信和科技违规行为的实行“零容忍”，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